

CDM：中国低碳发展的资金“后盾”

——访中国清洁基金管理中心主任陈欢

《中国经济导报》2013年2月16日第三版

低碳经济的发展需要与之相应的金融体系作为保障。在去年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上，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解振华曾表示，资金问题对发展中国家开展应对气候变化行动非常重要。由此可见，资金保障已成为发展低碳经济的必要条件。在这一背景下，过去几年在气候变化国际合作框架下开展的清洁发展机制（CDM）项目以及利用 CDM 合作成果成立的清洁基金在推动我国应对气候变化和普及低碳发展观念的工作中意义深远。如何理解 CDM 项目在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市场行动中的作用？在“十二五”发展低碳经济的大环境下，基金工作将有怎样的业务规划？就这些问题，本报记者近日采访了基金管理中心主任陈欢。

CDM 项目撬动资金数百亿

中国经济导报：基金管理中心职责定位是什么？作为国际合作项目，CDM 项目对于支持国家应对气候变化起到了哪些作用？

陈欢：成立清洁基金，是我国参与气候变化国际合作所取得的一项成果。2007年，国务院批准成立了清洁基金及其管理中心。根据国务院批准的方案，清洁基金是按照社会性基金模式管理的政策性基金，它的宗旨是支持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工作，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这是发展中国家首个国家层面专门应对气候变化的基金，也是国家财政支持节能减排和低碳发展的补充力量，旨在发挥“种子资金”撬动作用，动员社会资金参与和支持应对气候变化事业。

清洁发展机制（CDM）项目为国家实现低碳发展提供了资金支持，根据测算，清洁发展机制项目实施至今为我国累计带来的资金约 60 亿美元，并撬动资金达数百亿美元。更为重要的是，CDM 项目让企业真切地理解了“碳排放”、“可测量、可报告、可核查地实现碳减排”、“碳价格”和“碳信用”交易，推动了应对气候变化和低碳发展观念的普及。此外，开展 CDM 项目所涉及的大量

活动，包括政府部门推动和企业积极参与，通过碳交易实例、碳交易规则培训和人才队伍培养，在一定程度上，为逐步建立碳排放交易市场提供必要的准备。

转让温室气体减排量所获收入是 CDM 项目最大资金来源

中国经济导报：清洁基金的资金来源是什么？清洁基金的主要用途是什么？

陈欢：清洁基金的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以下四部分：CDM 项目转让温室气体减排量所获得收入中属于国家所有的部分；基金运营的收入；国内外机构、组织和个人捐赠；其他来源。其中，CDM 项目转让温室气体减排量所获得收入中属于国家所有的部分是清洁基金在过去五年间的主要资金来源。

清洁基金的使用采取赠款和有偿使用等方式。赠款支持领域包括：与应对气候变化相关的政策研究和学术活动、与应对气候变化相关的国际合作活动、旨在加强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的培训活动、旨在提高公众应对气候变化意识的宣传、教育活动以及服务于基金宗旨的其他事项。同时，清洁基金通过有偿使用方式支持有利于产生应对气候变化效益的产业活动。有偿使用支持领域涉及节能、提高能效、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开发利用、相关装备制造业等。

“十二五”清洁基金加快布局

中国经济导报：目前，清洁基金的主要业务领域是什么？具体项目的发展状况如何？在“十二五”发展低碳经济的大环境下，请您介绍一下基金项目的主要业务规划？

陈欢：清洁基金目前的主要业务领域是基金赠款和有偿使用业务。截至 2012 年底，基金累计安排 4.95 亿元赠款，支持百余个赠款项目，其中包括更新《应对气候变化国家方案》、编制省级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规划、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和低碳发展试点规划、支持国内碳交易试点等，涉及我国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和公众意识提高等多个层面的工作。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实现 20 亿元的年度征收目标，基金国家收入累计征收额将达 120 亿元。同时，基金有偿使用累计安排 36.15 亿元资金，支持 18 个省（市）的 68 个项目，撬动社会资金超过 200 亿元，预计直接和间接的温室气体减排量达每年千万吨二氧化碳当量。

国务院颁布的《“十二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明确指出要“充分利用清洁基金资金，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外资投入低碳技术研发、低碳产业发展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重点工程。”在“十二五”期间，

清洁基金将全面开展业务，加快业务布局，建立作为国家层面应对气候变化政策性基金的完整业务线。基金有偿使用要以委托贷款业务为依托，优化项目类型结构，逐步开展股权投资、融资性担保业务，创新机制，探索气候变化融资创新模式，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支持低碳发展相关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低碳试点、碳市场建设等，促进取得节能减排实效。基金赠款使用要支持中央、地方和行业等应对气候变化能力建设，支持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政策的制定和落实，支持相关优先行动，促进市场机制的建立，加强对国际谈判的支持。

中国经济导报：为确保基金的安全性，基金有偿使用项目的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以股权投资、融资性担保等方式所支持项目投资期限可适当延长。如何实现基金保值增值，防范投资风险？

陈欢：为确保基金的安全性，一方面，要加强项目管理，稳步开展有偿使用业务。细化项目评审标准和流程，严格项目审批制度和贷后管理，确保基金有偿使用业务有据可依、规范运行，保证基金资金安全。另一方面，要积极探索与国内外金融机构、大型企业的合作模式，尽快形成以清洁发展委托贷款为主导、多种金融工具相协同的基金有偿使用局面，以显著提高基金收益、扩大基金规模，保障基金长期、可持续发展。

为防范风险，特别是有偿使用的风险，基金管理中心建立了一套风险防控体系。在制度方面，基金管理中心制定了一系列风险控制管理制度。在运行机制方面，基金管理中心充分发挥“一部三会”的作用。“一部”是指基金管理中心专门负责风险内控的部门；“三会”则是指风险管理委员会、投资评审委员会和主任办公会。此外，对于不同的支出类型，基金管理中心也采取不同的技术处理，以有效应对可能的风险。对于有偿使用项目的风险，根据财务稳健性原则，基金管理中心遵照国家有关规定，将当年基金净收益的20%提作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以后年度可能发生的运营亏损，从而提高风险系数。

2012 成绩斐然 2013 任重道远

中国经济导报：在2012年，基金管理中心工作取得了哪些成绩？

陈欢：2012年基金工作取得了多项成绩，除了之前提到的项目方面的内容，我们还研究制定了《中国清洁发展机制基金管理中心“十二五”工作规划》，并与世界银行集团所属的国际金融公司（IFC）合作，联手财政部国际司、江苏省

财政厅，通过风险分担的形式，为江苏银行开展节能减排贷款提供支持。此外还制定了一系列贷款项目工作的操作指南和工作手册，出台了《清洁发展委托贷款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和《项目管理费管理暂行办法》，对委托贷款项目进行信息化管理，保障了基金有偿使用业务的规范运行。

此外，我们与江西、河北、山西、江苏等 4 省结成了战略合作伙伴，与各省共同推动地方低碳转型和节能减排目标实现。编制了《清洁发展委托贷款项目碳减排预算工作指南》；支持全国节能减排标准化技术联盟，出台了 5 项联盟标准，包括《基于项目的温室气体减排成效评价技术规范》以及钢铁、水泥、建筑等行业的碳减排标准。

中国经济导报：基金管理中心在 2013 年的工作重点是什么？

陈欢：在 2013 年，基金管理中心将重点开展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快业务布局，建立完整业务线。拓展清洁基金有偿使用业务新方式，探索气候变化融资创新模式，做大做强有偿使用业务，进一步放大基金的“种子资金”作用，开辟基金业务新的增长点；加大清洁基金赠款支持力度，加强赠款资金管理，有效发挥赠款业务的政策指引作用。二是稳固壮大清洁基金资金长期来源。确保 CDM 项目国家收入及时足额征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运营收入，并积极吸纳社会资金加入，夯实清洁基金业务运作的资金基础，放大基金使用的效果。三是联合国际机构、地方政府、大型企业、商业银行、行业协会等国内外合作伙伴，实现更广泛的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促成更多气候变化融资、碳市场建设、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和能力建设等领域的协同行动和共赢合作，进一步扩大清洁基金的国际影响力。四是继续加强与国内外机构的知识合作和经验分享，加快项目层面的低碳技术传播和成功模式推广，提升全社会低碳意识，促进低碳政策、技术和理念的落实、应用和传播。